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1月16日分别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袁琳女士、独立董事张立艳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袁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务。

张立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务。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上述独立董事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同时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因此，上述独立董事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上述独立董事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上述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

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公司对袁琳女士、张立艳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7 日